

巩义市新奥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件塑料制品精深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7 月 22 日,《巩义市新奥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件塑料制品精深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巩义市净水材料应急产业园(蔡庄村),建设性质为改扩建,主要对塑料制品精深加工,产能为年产 2000 万件塑料制品精深加工项目。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 年 7 月 23 日《巩义市新奥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件塑料制品精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通过郑州市生态环境局巩义分局审批,审批文号:巩环建审【2021】53 号。

巩义市新奥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件塑料制品精深加工项目于 2021 年 8 月开始开工建设,项目工程 2024 年 5 月竣工并进入调试。调试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2024 年 6 月 20 日。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没有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

(三) 投资情况

改扩建工程实际总投资 270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125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 4.6%。

(四) 验收范围

巩义市新奥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件塑料制品精深加工项目的主体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及环保要求的落实情况。

二、工程变化情况

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与环评批复一致,建设过程中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本项目未发生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生产废水主要是水帘循环使用后的高浓度废水，高浓度废水经收集后作为危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废气

喷底漆废气（及补漆废气）、喷面漆废气先经过水帘过滤后收集与烘干废气、危废暂存间负压集气管道收集的有机废气一起经“除雾箱+玻璃纤维过滤棉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RCO）”处理，最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DA004）排放

3、噪声

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包括生产设备包括喷涂生产线和辅助设备（空压机、风机、喷枪）等，噪声值在70~90dB（A），均布置在车间内部，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隔声、加强管理维护、合理布局等噪声防治措施处理。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除尘器收集的颗粒物，属于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一般固废主要包括：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无尘布和包装废物、环保工程产生的废催化剂、生活垃圾。

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包括：喷漆工序产生的废漆桶、废稀释剂桶、废洗枪溶剂、废玻璃纤维及漆渣；废气处理工序产生的废活性炭。

表1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方式

| 固废类别 | 产污环节废物名称 | 废物名称 | 处理方式 |
|--------|----------|-----------|---------------------|
| 一般固废 | 擦拭清灰 | 废无尘布 | 收集后外售 |
| | 包装环节 | 包装废物 | 收集后外售 |
| | 环保工程 | 废催化剂 | 收集后经厂家回收再生 |
| 危险废物 | 喷漆工序 | 废漆桶、废稀释剂桶 |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
| | | 废矿物油 | |
| | | 废玻璃纤维 | |
| | | 废漆渣 | |
| | 废水处理 | 含漆渣废水 | |
| 废气处理 | 废活性炭 | | |
| 职工办公生活 | | 生活垃圾 | 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河南申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验收监测期间，2023年6月11日~6月12日生产负荷均满足国家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到额定生产负荷75%以上的要求，验收监测单位编制的《巩义市新奥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00万件塑料制品精深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明：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废气

由表14可知，生产过程及危废暂存间产生的废气经过除雾箱+玻璃纤维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

(1)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0.0763~0.122kg/h，排放浓度 4.41~7.07mg/m³

(2) 甲苯排放速率 9.53×10^{-3} ~0.0107kg/h，排放浓度 0.551~0.621mg/m³

(3) 二甲苯排放速率 0.0152~0.0168kg/h，排放浓度 0.870~0.978mg/m³

(4) 颗粒物排放速率 0.0808~0.124kg/h，排放浓度 4.7~6.3mg/m³

可以满足《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1-2020)、《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的要求。

项目工作时间为8h/d，年工作300天，经计算，项目生产过程产生污染物的排放量：

(1) 非甲烷总烃排放量 $0.09975\text{kg/h} \times 8\text{h} \times 300\text{d} \div 96\% = 249.4\text{kg/a} \approx 0.2494\text{t/a}$

(2) 甲苯排放量 $0.01005\text{kg/h} \times 8\text{h} \times 300\text{d} \div 96\% = 25.12\text{kg/a} \approx 0.0251\text{t/a}$

(3) 二甲苯排放量 $0.0161\text{kg/h} \times 8\text{h} \times 300\text{d} \div 96\% = 40.25\text{kg/a} \approx 0.0403\text{t/a}$

(4) 颗粒物排放量 $0.1\text{kg/h} \times 8\text{h} \times 300\text{d} \div 96\% = 250\text{kg/a} \approx 0.2500\text{t/a}$

综上，废气处理设施出口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总量：0.2494t/a、甲苯排放量：0.0251t/a、二甲苯：0.0403t/a、颗粒物排放量：0.2500t/a，VOCs总排放量：0.3148t/a，小于环评批复要求0.3792t/a（其中非甲烷总烃：0.2656t/a、甲苯排放量：0.0348t/a、二甲苯：0.041t/a）。

(2) 噪声

由表16可知，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

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昼间≤65dB（A）、夜间≤55dB（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行，各项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或合理处置，项目运行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该工程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环境保护设施及措施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工程环境保护档案资料齐全，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基本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和维护，以保证其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全厂环保管理机构建设和职工的环保知识培训，提高员工环保意识和环保素质，提高环保管理水平，把清洁生产贯彻到全厂职工中。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人员名单见附件。

巩义市新奥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2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

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巩义市新奥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巩义市新奥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00万件塑料制品精深加工项目

时间：2024.7.22

地点：巩义市新奥科技有限公司

| 分工 | 姓名 | 工作单位 | 电话 | 身份证号 | 签名 | 备注 |
|-----|-----|------------------|-------------|----------------------|-----|----|
| 负责人 | 张永波 | 巩义市新奥科技有限公司 | 18736008109 | 410106199106096513 | 张永波 | |
| | 李廷宁 | 河南煜森创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18339913741 | 41018119xx xx 176022 | 李廷宁 | |
| | 王浩然 | 河南煜森创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15981838624 | 41018119xx xx 7511 | 王浩然 | |
| | 李润斌 | 郑州大学 | 13526608760 | 41020319xx xx 230051 | 李润斌 | |
| 成员 | 张书平 | 郑州市巩义市煜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13838530766 | 41012419xx xx 165034 | 张书平 | |
| | 毛军 | 河南煜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13700851558 | 41012619xx xx 4037 | 毛军 | |
| | | | | | | |
| | | | | | | |